

###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芜湖市教育基建管理服务中心的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安徽优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人，营业收入为20万元，资产总额为5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安徽优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15日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芜湖市教育基建管理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芜湖宥恒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人，营业收入为1万元，资产总额为1万元<sup>1</sup>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芜湖宥恒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0月14日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芜湖市教育基建管理服务中心的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芜湖市通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人，营业收入为511.12万元，资产总额为894.11万元<sup>1</sup>属于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5年10月15日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芜湖市教育基建管理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安徽忠实工程造价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2人，营业收入为1585.54万元，资产总额为924.11万元<sup>1</sup>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安徽忠实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15日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芜湖市教育基建管理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征集文件中明确的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安徽华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5人，营业收入为1008.93万元，资产总额为1219.55万元<sup>1</sup>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5年10月15日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芜湖市教育基建管理服务中心的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安徽蓬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sup>1</sup>属于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安徽蓬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15日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芜湖市教育基建管理服务中心的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安徽丰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160万元，资产总额为100万元<sup>1</sup>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5年10月14日



---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芜湖市教育基建管理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安徽舟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30万元，资产总额为30万元<sup>1</sup>属于（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安徽舟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15日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芜湖市教育基建管理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 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安徽华顺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4人，营业收入为1962万元，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sup>1</sup>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安徽华顺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15日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芜湖市教育基建管理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江苏益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19人，营业收入为1万元，资产总额为1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5年10月15日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 芜湖市教育基建管理服务中心）的（项目名称 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芜湖瑞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293.65万元，资产总额为106万元<sup>1</sup>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芜湖瑞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15日



###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芜湖市教育基建管理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市教育基建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审价框架协议采购（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芜湖泰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1人，营业收入为493.69万元，资产总额为704.22万元

<sup>1</sup> 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5年10月14日



<sup>1</sup>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